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陕路党发〔2013〕10号



关于张景旭、赵升海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第四工程公司党委：

经集团公司党委 2013 年 5 月 2 日会议研究决定：

张景旭同志任第四工程公司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。

免去：

张景旭同志第四工程公司工会副主席职务；

赵升海同志第四工程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职务，
退休。

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

2013 年 5 月 3 日

抄送：各单位党委，集团党委委员，各领导，各部门，档（二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2013年5月3日发

共印 22 份